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 ENN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88)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告

#### 業績要點：

- 本集團天然氣總銷售量增長4.8%至138.32億立方米，其中天然氣零售銷售量增長4.0%至101.63億立方米；
- 綜合能源銷售量大幅增長146.2%至48.06億千瓦時；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下降19.9%至人民幣26.93億元，核心利潤<sup>△</sup>增長13.8%至人民幣31.12億元；及
- 期內本集團繼續產出正自由現金流。

<sup>△</sup> 撇除其他收益及虧損（不包括商品衍生合同已變現的結算淨額）及購股權攤銷後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其他收益及虧損的波動自2020年1月1日開始採納對沖會計後得到減少

<sup>#</sup> 本公告披露之本集團營運數據包括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所有數據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合併業績，連同2019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中期業績及未經審核之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31,543	35,344
銷售成本		(25,941)	(29,746)
毛利		5,602	5,598
其他收入		421	373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234)	793
分銷及銷售開支		(435)	(421)
行政開支		(1,392)	(1,397)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166	190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266	242
融資成本		(320)	(375)
除稅前溢利		4,074	5,003
所得稅開支	5	(909)	(1,058)
<b>期內溢利</b>		<b>3,165</b>	<b>3,945</b>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的公平值收益		63	-
已重新分類或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海外業務之匯兌轉化差額		(1)	-
因註銷一家附屬公司而轉撥匯兌儲備至損益		-	3
現金流量對沖套期保值工具		(230)	-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168)	3
<b>期內全面收益總額</b>		<b>2,997</b>	<b>3,948</b>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693	3,362
非控股權益		472	583
		<b>3,165</b>	<b>3,945</b>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525	3,365
非控股權益		472	583
		<b>2,997</b>	<b>3,948</b>
		人民幣	人民幣
每股盈利	7		
基本		2.40	2.99
攤薄		2.39	2.99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9,369	37,955
使用權資產		2,117	2,185
投資物業		268	268
商譽		2,427	2,379
無形資產		4,302	4,17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532	3,308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4,137	3,841
其他應收款項		35	48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6,060	5,16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200	12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6	345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25	12
遞延稅項資產		1,292	1,292
投資之已付按金		86	1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 及經營權之已付按金		145	169
受限制銀行存款		442	446
		<u>64,443</u>	<u>61,730</u>
<b>流動資產</b>			
存貨		1,359	1,169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8	7,647	7,492
合同資產		673	757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		910	361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929	575
應收合營企業款項		1,043	1,058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11	164
受限制銀行存款		430	566
現金及現金等值		7,938	7,373
		<u>21,140</u>	<u>19,515</u>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	6,825	7,635
合同負債		12,359	12,613
遞延收入		34	33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24	189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1,032	785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761	1,060
應付稅項		862	962
應付股息		1,719	-
租賃負債		92	100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內到期		8,041	7,495
優先票據		2,579	-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負債		789	416
		<u>35,317</u>	<u>31,288</u>
<b>流動負債淨值</b>		<u>(14,177)</u>	<u>(11,77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50,266</u>	<u>49,957</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16	116
儲備	26,587	25,75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6,703	25,868
非控股權益	5,244	5,152
<b>總權益</b>	<b>31,947</b>	<b>31,020</b>
<b>非流動負債</b>		
合同負債	2,976	3,302
遞延收入	675	650
應付合營企業款項	585	735
租賃負債	340	450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後到期	3,771	2,848
公司債券	2,095	2,094
優先票據	-	2,539
無抵押債券	4,234	4,169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負債	1,546	330
遞延稅項負債	2,097	1,820
	18,319	18,937
	50,266	49,957

附註：

## 1.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而成。

鑑於本集團於2020年6月30日錄得流動負債淨值約人民幣141.77億元，故本公司董事（「董事」）於編製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時已作出慎重考慮。本公司的一家全資附屬公司已於2018年12月10日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發行人民幣50億元的公司債券，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未動用的債券發行額度為人民幣29億元。該全資附屬公司亦於2020年1月19日獲得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批准發行人民幣50億元的綠色債券。除公司債券和綠色債券未動用發行額度外，本集團於2020年6月30日擁有未動用信貸融資約人民幣103.79億元，其將於報告期末起計十二個月內重續，故董事信納本集團有能力應付於可見將來到期的所有財務責任。因此，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合併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根據公平值（倘適用）計量外，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而成。

除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所產生的會計政策變動及應用適用於本集團的對沖會計政策外，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本期間強制生效的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概念框架的提述之修訂，並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年度開始強制生效以編製本集團之簡明合併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	

於本期內採用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概念框架的提述之修訂以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或前期業績及財務狀況及／或簡明合併財務報表所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本集團新應用的會計政策

此外，本集團於期內應用以下適用於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 對沖會計

本集團指定若干衍生工具作為現金流量對沖的對沖工具。

對沖關係開始時，本集團記錄對沖工具與被對沖項目之關係，並包括其進行各項對沖交易之策略。此外，於對沖開始及持續進行情況下，本集團記錄對沖工具是否高度有效用於抵銷與對沖風險相關的被對沖項目之公平值或現金流量變動。

#### 評估對沖關係及成效

就對沖有效性評估而言，本集團考慮對沖工具是否有效用於抵銷與對沖風險相關的被對沖項目公平值或現金流量變動，即在對沖關係符合以下所有對沖有效規定之時：

- 被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存在經濟關係；
- 信貸風險的影響不會支配因該經濟關係引起的價值變動；及
- 對沖關係的對沖比率與本集團實際對沖的被對沖項目數量及實體實際用於對沖該被對沖項目數量的對沖工具數量所產生的對沖比率一致。

本集團評估被對沖項目與對沖工具之間經濟關係時審視了它們的關鍵條款。

#### 現金流量對沖

被指定及符合資格作為現金流量對沖之衍生工具及其他合資格對沖工具的公平值變動之有效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對沖儲備項下累計，以對沖開始起被對沖項目的公平值之累計變動為限。無效部分之收益或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同時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內。

當被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的金額則於有關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處於與被對沖項目已確認之相同項下。然而，倘對沖之預期交易導致確認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權益累計的收益及虧損自權益移除並計入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成本的初步計量中。

#### 終止對沖會計

本集團僅在對沖關係（或其一部分）不再符合有關合資格條件時及之後終止對沖會計處理（經計及重新調整（如適用）後）。有關情況包括對沖工具到期或被出售、終止或獲行使。終止對沖會計法可影響對沖關係的全部或其中一部分（在有關情況下對沖會計繼續適用於對沖關係的其餘部分）。

就現金流量對沖而言，當時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權益中累積的任何損益會保留在權益內，並於預期交易最終在損益內確認時獲得確認。當預期交易預測不再發生時，在權益項下累計的收益或虧損將即時在損益內確認。

### 3. 分類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各分類表現而匯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首席執行官「首席執行官」）的資料主要集中於不同的貨物及服務類別。

分類溢利指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其中並無計及中央行政成本、分銷及銷售開支、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及融資成本。此乃向首席執行官報告以供進行資源分配和評估表現的衡量基準。

分類間之銷售按當時市場價格扣除。

以下為本集團於回顧期內按可呈報分類（即經營分類）劃分的營業額及業績分析：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天然氣 零售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綜合能源 銷售及服務 人民幣百萬元	燃氣批發 人民幣百萬元	工程安裝 人民幣百萬元	增值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分類營業額	24,559	2,120	17,034	3,027	2,340	49,080
分類間的銷售額	(6,368)	(19)	(9,115)	(358)	(1,677)	(17,537)
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18,191	2,101	7,919	2,669	663	31,543
折舊及攤銷前之						
分類溢利	3,618	483	138	1,627	567	6,433
折舊及攤銷	(582)	(72)	(2)	(174)	(1)	(831)
分類溢利	3,036	411	136	1,453	566	5,602

####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天然氣 零售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綜合能源 銷售及服務 人民幣百萬元	燃氣批發 人民幣百萬元	工程安裝 人民幣百萬元	增值業務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分類營業額	26,787	1,148	15,523	4,341	3,397	51,196
分類間的銷售額	(6,455)	(129)	(6,193)	(715)	(2,360)	(15,852)
外部客戶之營業額	20,332	1,019	9,330	3,626	1,037	35,344
折舊及攤銷前之						
分類溢利	3,262	264	41	2,039	660	6,266
折舊及攤銷	(488)	(58)	(3)	(118)	(1)	(668)
分類溢利	2,774	206	38	1,921	659	5,598

####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收益淨額（附註a）	80	827
匯兌虧損淨額（附註b）	(138)	(23)
預期信貸損失模型下已確認之已扣除撥回的減值損失：		
-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41)	(3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損失	(48)	-
出售之虧損淨額：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	(16)
- 附屬公司	(42)	-
因註銷一家附屬公司而轉撥匯兌儲備至損益	-	(3)
重新計量先前所持有之合營企業權益之收益	-	11
其他	3	36
	<u>(234)</u>	<u>793</u>

附註：

- 該金額包含本集團於本年度就商品衍生合同確認的已變現結算收益人民幣1.49億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9億元）及未變現虧損人民幣0.68億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人民幣6.47億元）。
-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金額包括將以美元和港元計值的優先票據、無抵押債券及銀行貸款轉換至人民幣而產生的匯兌虧損約人民幣1.55億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00萬元）。

####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本期間稅項	758	853
預扣稅	7	40
以前年度超額撥備的預扣稅	(71)	-
	<u>694</u>	<u>893</u>
遞延稅項	215	165
	<u>909</u>	<u>1,058</u>

本集團的業務收入主要來自中國，因此兩期間之稅務支出主要指中國企業所得稅。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行的條例，中國企業實體之適用稅率為25%。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獲取「高新科技企業」資格，其根據中國相關稅法及法規所釐定之預估應評稅利潤可享有為1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此優惠稅率可被採用三年，該等附屬公司於三年期屆滿後均具有資格重新申請該稅務寬減。

## 6. 股息

2019年財政年度宣派之末期股息為每普通股1.67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5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8年財政年度末期股息每普通股1.19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04元）），合共約人民幣17.19億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1.76億元）已於2020年3月16日宣派，並已於2020年7月22日支付。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b>盈利</b>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	2,693	3,362
	<u>2,693</u>	<u>3,362</u>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0年	2019年
	千股	千股
<b>股份數目</b>		
就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1,122,988	1,123,248
具攤薄性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2,313	2,741
就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u>1,125,301</u>	<u>1,125,989</u>

截至2020年及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乃假設本公司所有具攤薄性之潛在普通股被兌換後計算。

## 8.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計入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應收款為人民幣23.06億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23.62億元），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與各收入確認日期相近的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款（扣除減值）賬齡分析：

	於2020年	於2019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0至3個月	1,462	1,792
4至6個月	382	76
7至9個月	194	192
10至12個月	39	55
一年以上	229	247
	<u>2,306</u>	<u>2,362</u>

## 9.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計入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之應付款為人民幣50.81億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56.98億元），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之應付款賬齡分析：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0至3個月	2,946	3,559
4至6個月	889	1,135
7至9個月	471	238
10至12個月	138	161
一年以上	637	605
	<u>5,081</u>	<u>5,698</u>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期內的主要業績與營運數據與去年同期比較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加／
	2020年	2019年	(減少)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b>業績</b>			
營業額 (人民幣百萬元)	31,543	35,344	(10.8%)
毛利 (人民幣百萬元)	5,602	5,598	0.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百萬元)	2,693	3,362	(19.9%)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	2.40	2.99	(19.7%)
<b>營運數據<sup>#</sup></b>			
中國城市燃氣項目數量	229	201	28
可供接駁城區人口 (千)	107,573	99,950	7,623
期內新開發天然氣用戶：			
- 住宅用戶 (千)	1,025	1,287	(262)
- 工商業用戶 (地點)	8,326	12,110	(3,784)
- 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千立方米)	6,559	8,638	(2,079)
累計用戶：			
- 住宅用戶 (千)	21,945	19,787	2,158
- 工商業用戶 (地點)	157,087	133,209	23,878
- 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千立方米)	131,268	115,178	16,090
管道燃氣氣化率	61.2%	59.4%	1.8個百分點
天然氣零售銷售量 (百萬立方米)	10,163	9,769	394
天然氣批發銷售量 (百萬立方米)	3,669	3,435	234
天然氣儲配站 (座)	199	191	8
天然氣儲配站合共日供氣量 (千立方米)	154,017	139,360	14,657
現有中輸及主幹管道 (公里)	56,902	49,444	7,458
累計投運綜合能源項目	108	82	26
在建綜合能源項目	23	37	(14)
綜合能源銷售量 (百萬千瓦時)	4,806	1,952	2,854

<sup>#</sup> 本公告披露之本集團營運數據包括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所有數據。

## 中期業績

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持續在全球肆虐，嚴重影響各國之經濟活動，多個國家上半年出現經濟衰退。而中國在疫情防控方面成效顯著，經濟活動特別是工業生產於二季度已開始重啟，加上中國政府推出一系列經濟刺激、稅收優惠政策，二季度GDP由一季度收縮6.8%快速反彈至增長3.2%。中國政府致力改善環境污染的力度未減，繼續鼓勵發展天然氣成為主體能源之一，各地政府持續推進優化能源結構、多能互補政策及「煤改氣」，加上國內天然氣門站價下調，中國整體的天然氣需求逐步恢復。根據國家發改委數據，中國天然氣上半年表觀消費量達1,556億立方米，同比增長4%。

全球疫情影響各國對液化天然氣（「LNG」）的需求，在供過於求及油價走低的格局下，國際LNG價格亦持續下行。本集團充分把握了自有的LNG進口長約以及控股股東舟山碼頭使用權的優勢，於期內進口低廉的國際LNG氣源，大幅降低了集團的氣源採購成本，增加天然氣的競爭力。加上本集團所經營之區域主要位處沿海經濟發達地區，地理位置優越，而以工業客戶為主的優質客戶結構，令整體業務發展沒有受疫情嚴重影響。我們通過深度客戶認知、多元化資源籌劃、提升內部運營效率等關鍵舉措，於充滿挑戰的時期獲得了佳績！

期內，本公司、其附屬公司以及其合營企業、聯營公司之總天然氣銷售量同比增長4.8%至138.32億立方米，惟期內上游天然氣價格下降，本集團給終端用戶進行了價格傳導，因此本集團之營業額亦較去年同期下降10.8%至為人民幣315.43億元。本集團的多元化氣源採購策略令成本錄得顯著下降，因此天然氣零售業務及燃氣批發的毛利率分別上升3.1個百分點至16.7%及1.3個百分點至1.7%，導致本集團上半年的整體毛利率同比上升2.0個百分點至17.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錄得人民幣26.93億元，同比下跌19.9%，主要由於商品衍生合同於兩期間產生較大的公平值變動。隨著年初本集團開始採納對沖會計，該公平值變動對利潤表的影響得到減少。撇除其他收益及虧損（不包括商品衍生合同已變現的結算淨額）及購股權攤銷之影響，由經營活動帶動的核心利潤增長13.8%至人民幣31.12億元。

## 業務回顧

### 新用戶開發

本集團大部分項目位於國家大氣污染防治實施重點地區，包括京津冀、廣東、河南、山東、江蘇、浙江等，地方政府嚴格執行環保政策。同時越來越多的客戶注重綠色生產，關注自身產品的碳含量，加之上半年天然氣價格走低且供應充足，隨着疫情在中國受控，公司新開發工商業客戶之進度正逐漸加快。

期內，本集團共開發8,326個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6,559,072立方米之燃氣器具）。其中「煤改氣」的新用戶開口氣量約197萬立方米／日，佔新開發工商業用戶的30%。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集團所服務的工商業用戶累計達到157,087個（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131,267,854立方米之燃氣器具）。本集團將持續強化認知客戶需求，深挖客戶用能潛力，提升客戶體驗及滿意度，為下一步擴大氣量規模及發展綜合能源業務奠定良好基礎。

根據國務院印發的《國家人口發展規劃（2016—2030年）》，2030年中國常住人口城鎮化率將由現時60%提升至70%。中國正處於全面建設小康社會的關鍵階段，大規模的城鎮化進程及民眾對高品質生活的追求，將繼續為本集團帶來龐大的城市住宅用戶開發機會。同時本集團亦借助國家推進城鎮老舊社區改造的契機，深入挖掘市場潛力，著力開發老房市場。於城市之外，本集團繼續審慎選擇經濟條件較好的地區進行「農村煤改氣」工程，協助地方政府完成散煤替代的污染防治工作。

年初，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新用戶之工程施工進度有所延遲，已完成工程的新住宅用戶數量為102.5萬戶，較去年同期減少26.2萬戶，當中新房、老房及「農村煤改氣」用戶分別佔新開發住宅用戶的73%、

7%及20%。每戶平均工程安裝費為人民幣2,508元，與過去數年相比維持穩定。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集團累計已開發2,194萬個住宅用戶，平均管道燃氣氣化率提高至61.2%。本集團積極組織施工力量，加快下半年之新用戶開發進度。

## 天然氣零售業務

年初以來，面對新冠肺炎疫情帶來的嚴峻挑戰，本集團在配合國家做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時，積極為工商業客戶復工復產做好供氣安全保障。本集團以客戶需求為導向，深入挖掘存量客戶及開發新用戶的用氣需求，同時通過智慧運營平台收集各行業信息及分析客戶用能數據，以助我們充分掌握客戶的用能規律和需求，使本集團能夠針對客戶的用能痛點制定市場策略，推動客戶能源需求的持續增長。

隨著上半年天然氣資源供應形勢整體呈現供應充足狀態，本集團靈活調整資源採購策略，在與三大油簽訂合同氣量的同時，積極洽談增量氣價格優惠。本集團將上游門站價下調的部分向終端用戶進行了價格傳導，降低客戶用能成本，吸引客戶持續用能。同時利用控股股東舟山碼頭增加低價LNG長約和現貨資源採購，優化氣源供應結構，降低了綜合採購價格。我們與經營出現困難、價格敏感度較高的客戶分享了部分成本節約，有效刺激客戶用氣量。同時本集團亦緊抓國際LNG價格走低及增量氣採購價格優惠等機會，通過周邊管網互聯互通等策略，積極拓展經營區外終端客戶，提升售氣量。

期內，天然氣零售銷售量同比增長 4.0%至 101.63 億立方米，由於期內上游天然氣價格下降，本集團給終端用戶進行了價格傳導，因此收入下降 10.5%至人民幣 181.91 億元。受惠本集團多元化上游採購，特別是進口 LNG 帶來的成本節約，天然氣零售毛利增長 9.4%至人民幣 30.36 億元。

## 泛能業務

上半年，雖然宏觀經濟較疲弱，但本集團泛能項目的優勢在於能夠為客戶提升用能效率，降低整體能源帳單，更加受到客戶歡迎。期內，共有10個泛能項目完成建設並投入運營，累計已投運泛能項目達108個，為本集團帶來每年冷、熱、電等總共48.06億千瓦時的綜合能源銷售量，同比增長146.2%。我們所提供的綜合能源解決方案不僅為本集團帶來可持續的收益，同時也成功為客戶減少能源消耗超過146,363噸標準煤，降低了611,852噸二氧化碳排放，有效推動了能源轉型並提升了環境效益。另外，在建的23個泛能項目將在未來一兩年逐步投入運營，全部達產後共可實現每年213.60億千瓦時的綜合能源銷售量。期內，共有簽約尚未開工的園區類泛能項目230個，其中148個項目位於本集團燃氣特許經營區外，當部份優質項目通過內部評審逐步轉化落地後，可支撐業務快速發展。同時，本集團亦積極推廣「客戶投資+新奧運營」的輕資產業務模式，由客戶負責投資能源相關的設備設施，新奧作為受託方負責設備設施的運營管理及日常維護，並負責原材料的採購和結算，雙方按協商的能源價格進行結算，通過節能措施、優化運營等方式降低能耗、釋放盈利空間。

## 增值業務

本集團擁有龐大的客戶服務群體，目前已經為超過2,194萬個住宅用戶和157,087個工商業用戶提供燃氣供應，客戶網路的潛在附加價值巨大。本集團提倡「以客戶需求為中心」的經營理念，基於深入的客戶需求認知，通過進行能源管家、生活管家的一站式服務模式創新，拓展及豐富延伸產品和服務，針對不同用戶設計增值產品包，滿足客戶個性化需求。

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本集團增值業務收入為人民幣6.63億元，下降36.1%。疫情期間，我們雖然減少了跟客戶直接面對面溝通的機會，但是本集團積極推廣手機APP、線上服務平台以及抖音、快手、公眾號等多種網絡渠道，擴大了線上用戶基礎為未來快速提升銷售量鋪墊。而本集團為客戶提供更多元化的增值服務，以及大力推廣高端和智慧型產品，因此毛利率同比上升21.9個百分點至85.4%。目前，增值業務在本集團整體客戶群中的滲透率僅為7%，但在上半年新開發客戶中的滲透率則達到14%，相信此業務正在快速發展的階段，增長潛力巨大。

## 新項目開拓

受國際貿易摩擦、天然氣配氣價格改革、採購價格及融資成本較高等因素影響，眾多業務單一的中小型燃氣公司近年經營壓力劇增。本集團成功把握了行業整頓的機遇，進一步擴大燃氣業務分銷網絡和客戶規模。期內，共獲取了12個城市燃氣項目的獨家經營權，新增人口覆蓋217萬人，未來三年累計可拉動超過20億方天然氣銷售量。

本集團於2020年上半年在經濟實力較發達的浙江和江蘇新獲取了瑞安、浦江和連雲港贛榆區3個項目，進一步擴大了本集團在浙江和江蘇的經營版圖。瑞安、浦江、連雲港贛榆這3個項目均位於本集團現有項目之周邊區域，並已實現管網互通，形成「一張網」的氣源網路優勢，同時可充分利用控股股東舟山LNG接收站的低價LNG資源，滿足這些地區快速發展的氣源需求，凸顯上下游一體化優勢。項目後續整合運營依賴當地運營十年以上經營團隊，相信可以快速達到預期投資收益。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集團在中國之城市燃氣項目總數達到229個，地域覆蓋包括安徽、北京、福建、廣東、廣西、河北、河南、湖南、內蒙古、黑龍江、甘肅、江蘇、江西、遼寧、四川、山東、雲南、浙江、山西、陝西、上海、天津合共22個省市及自治區，覆蓋人口達1.08億人。

## 能源貿易業務

本集團利用龐大氣源網絡優勢、智慧調度系統及運力龐大的物流運輸車隊，向其他小型燃氣分銷商以及城市燃氣經營範圍以外的加氣站、電廠等下游用戶銷售LNG。期內，燃氣批發業務銷氣量錄得36.69億立方米，同比增長6.8%，在國內天然氣批發市場維持領先的市場份額。由於上半年LNG價格持續下行，因此收入下降15.1%至人民幣79.19億元，但受惠於國家上游天然氣改革和低價LNG資源，燃氣批發業務的毛利同比上升257.9%至人民幣1.36億元。

同時，本集團以低價LNG作為競爭氣源，配合成員企業與氣源方協調溝通，助力成員企業獲取多元、低價資源，置換部分高價管道氣，幫助成員企業創值。本集團將繼續強化LNG資源、分銷、儲運一體化的優勢，利用控股股東舟山碼頭的戰略定位，打造全國性有競爭力的資源池，打通內外部輸配網絡，融合下游需求，進一步拓展燃氣批發業務。

## 優化氣源結構

上半年，天然氣資源供應形勢快速緩和，本集團結合資源供需格局變化，借助管網開放帶來的上游企業競爭格局演變契機，靈活調整資源採購策略。一方面廣泛拓展資源方聯盟，建立多氣源供應格局，積極爭取主幹管網新增開口，提升氣源下載能力，穩定基礎資源量佔比，擴大優惠增量氣資源；另一方面深化內外產業協同，聚焦晉陝地區和川渝地區的非常規氣以及沿海接收站LNG資源，強化低成本氣源的獲取，降低整體採購成本，提升氣源保障度，為市場拓展提供有力支撐。

本集團積極參與省管網天然氣改革，直接向上游採購氣源，實現上下游直接交易；持續探索非常規天然氣資源的採購及分銷，增加資源調控能力；與BP簽訂天然氣購銷協議，向本集團提供為期2年、每年30萬噸的管道天然氣資源，為廣東地區提供更加多元化的清潔能源供應，支持廣東地區的煤改氣工程。同時，本集團搭建了氣源管理平台，主要包含需供匹配、冬保方案、採購成本估算、氣源日報、運營數據次月核校及氣量分析等模組功能，實現管網、供能設備及計量表的物聯接入，利用大數據技術建立模型演算法，智慧進行需求及價格預測，實現天然氣資源最優組合匹配。

## 推動技術創新

本集團從業務痛點和需求出發，通過聚合生態圈資源，並在iCome上搭建技術創新平台，推動開展技術創新工作，提升公司的核心競爭力。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集團共獲得燃氣管道施工、加氣系統工藝改進、燃氣表智慧監控等方面專利647個。期內，本集團申報立項199個技術創新項目，圍繞管網智慧巡檢、智慧調壓、泛能站自動控制、低成本清潔供暖、終端用戶節能等應用場景。創新項目的逐

步落地持續加強了集團的核心競爭力，降低客戶用能，提升成員企業的社會效益。

## 提升ESG管理水準

本集團高度重視在環境、社會、管治（ESG）方面的管理，落實將管理層薪酬與安全運營、企業管治、環境保護、社會責任等ESG指標掛鉤。同時，在集團內部組織了ESG線上培訓，把參加培訓和通過考試作為價值評估的重要記錄，做到知而後行。本集團以「打造合規新奧，構建健康生態」為目標，要求全員學習《新奧誠信合規守則》，並簽署《合規承諾書》，培養和強化合規意識。憑藉團隊的努力，本集團在截至2020年6月30日的恒指季度檢討結果中，首次被納入恒生ESG 50指數及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基準指數。

新年伊始的新冠肺炎疫情對民眾身體健康帶來極大威脅，本集團積極配合政府做好疫情防控，利用iCome、微信群、海報等方式開展疫情防控宣傳，提高員工安全風險意識，並採購足量消毒液、洗手液，對辦公場所、食堂、公用車輛等嚴格消毒，定時開窗通風，同時為員工發放口罩等防護用品，提供核酸測試，做好監測與報告。本集團並無員工感染新冠病毒。

氣候變化帶來的危機不容忽視，今年國內南方地區的洪災亦給企業燃氣安全運營帶來極大的挑戰。本集團已準備一套雨季防汛抗洪搶險預案，指引各成員企業必須妥善保護好燃氣錶、調壓箱／櫃等各項燃氣設施，確保燃氣設施安全平穩運行。

人類與環境是和諧共生的關係，作為一家以清潔能源事業為己任的公司，本集團在燃氣分銷、泛能等業務中貫徹對環境的保護，緊密監測各類排放物指標，一切從我做起。同時，發動更廣泛的利益相關方加入到保護環境的行動中，倡導股東採用電子化的通訊方式，並組織了公司全體員工及利益相關方共同參與「地球一小時活動」。

## 資本市場殊榮

憑藉多年以來穩健增長的業績及不斷適應市場變化的創新商業模式，上半年，本集團獲得多個資本市場上具代表性的排名，包括《福布斯》舉辦的2020年全球上市公司2000強第996名，較2019年的排名躍升438位；英國品牌評估機構Brand Finance舉辦的全球最具價值50大公用事業品牌第24名，位居中國入榜企業第3名；國際權威財經雜誌《財富》舉辦的中國500強榜單名列第148名。印證了本集團在能源行業以及在資本市場上的影響力。

## 展望

中國政府要求加快形成「國內大循環」為主體的新發展格局，經濟發展的韌性和活力將進一步彰顯，內需改善成為經濟穩步上行的動力源，經濟增速有望回到疫情前水平。國內工商業活動快速增長，也將為能源消費持續增長奠定了有力基礎。

2020年是打贏藍天保衛戰決勝之年，「2+26」城市、長三角、珠三角、汾渭平原等重點區域仍將加大環境治理力度，確保達成階段性目標。同時，在十四五期間，我國政府仍將堅持環境治理的方向不變、力度不減，將持續推動能源結構優化調整，高污染、高能耗工業企業治理以及燃煤的清潔能源替代仍將是主要工作，天然氣以及綜合能源將在該項工作中發揮重要作用。

國家管網公司下半年將正式投入運營，國家主幹管網的運營、調度、應急等規則將逐步完善，主幹管網的公平開放將給本集團靈活利用多樣化的天然氣資源帶來前所未有的發展機遇。預計隨著能源改革深化，將推動天然氣供應的充足化和多樣化，本集團的天然氣分銷業務將逐步降低對單一供應渠道的依賴性，未來本集團將有更大的空間統籌資源供應，降低資源採購成本，降低終端工商用戶的用能成本，促進天然氣分銷規模的持續擴大。此外，天然氣價格走低也給泛能業務的發展創造了機會，泛能項目的盈利性也將逐步提升。

2020下半年，本集團將聚焦以下關鍵舉措，全力確保年度業績指標達成：天然氣零售業務方面，面向區域內市場，把握煤改氣契機，精耕細作，新增民用戶、開發工商戶並舉，提升項目氣化率；面向區域外市場，重點抓住經濟下行中行業洗牌的機遇，積極採取聯盟併購的方式，優選企業周邊、工業用氣規模大、泛能發展潛力大的項目開展併購，做大增量。在拓展支撐未來發展的泛能業務上，本集團將加快各類產業園區的市場開發，立足網絡視角，推廣熱電氣協同、多能互補、多技術融合的泛能模式，同時也會在快速發展中更強調項目品質，嚴格按照內部評審要求謹慎投資，確保項目的盈利性。在增值業務方面，深挖居民、工商客戶需求，創新性提供安全、採暖、智慧廚房等多樣性創值產品及服務，持續挖掘為客戶創值的潛力，將增值業務打造成黏住客戶的新支點和利潤增長新引擎。

## 財務資源回顧

### 財務資源及流動性

本集團主要的資金來源於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入、融資、投資所得及股本。經營業務的現金流、資本開支及償還借貸是影響本集團未來現金結餘的主要因素。

本集團的現金、流動及非流動借貸的分析如下：

	2020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增加／(減少)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含受限制銀行存款）	7,938	7,373	565
長期借貸（含債券）	10,100	11,650	(1,550)
短期借貸（含債券）	10,620	7,495	3,125
借貸總額	20,720	19,145	1,575
借貸淨額 <sup>1</sup>	12,782	11,772	1,010
總權益	31,947	31,020	927
淨負債比率 <sup>2</sup>	40.0%	37.9%	2.1個百分點
流動負債淨值	14,177	11,773	2,404
未動用信貸融資	10,379	13,448	(3,069)

### 借貸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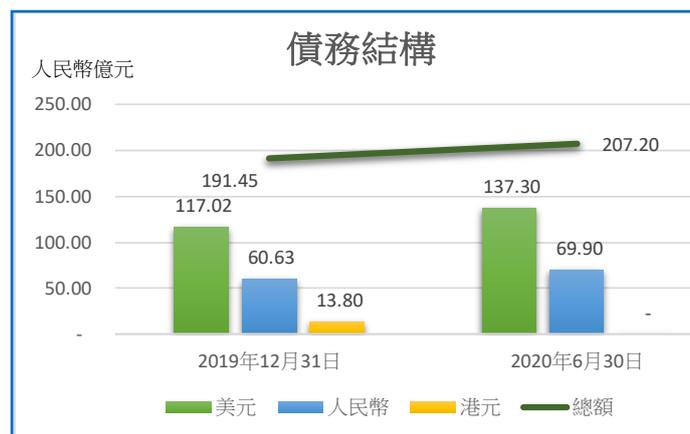
本集團一直採取審慎的財務資源管理政策，以確保本集團的資本負債結構穩健及富彈性以應付公司的業務發展需求。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相等於人民幣207.20億元，較2019年12月31日的借貸總額增加人民幣15.75億元，主要因為部份企業獲得了抗疫優惠貸款。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包含受限制銀行存款）相等於人民幣79.38億元，較年初增加人民幣5.65億元，主要反映了債務的增加。因此，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的淨負債比率相比去年底上升了2.1個百分點至40.0%（2019年12月31日：37.9%）。

<sup>1</sup> 借貸淨額 = 借貸總額 - 銀行結餘及現金（不含受限制銀行存款）

<sup>2</sup> 淨負債比率 = 借貸淨額 / 總權益

## 以外幣計價的債券和貸款產生的外匯風險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以外幣計價的借貸本金金額為19.43億美元（2019年12月31日：16.81億美元及15.40億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37.30億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130.82億元），當中46.3%（2019年12月31日：67.3%）為一年以上到期。為了管理以外幣計價的債券和貸款產生的外匯風險，本公司與若干金融機構簽訂了以交叉貨幣掉期為主的外幣衍生合約，該批衍生合約之期限與本集團以外幣計價的債券之期限匹配，以減低本集團該等外債還本付息的外匯風險。鑑於中美關係漸趨緊張，公司於期內提高了對沖比率。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已進行對沖的借貸本金達9.50億美元（2019年12月31日：7.85億美元），對沖長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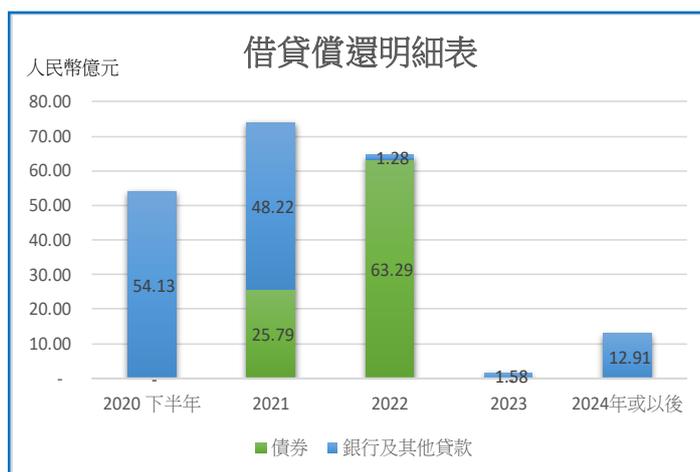


美元債務的比率達到75.1%（2019年12月31日：62.0%）。本集團將繼續密切關注外匯市場走勢，並採取適當的措施以減低其對業績的影響。

## 借貸償還對現金流的影響

本集團致力於嚴格控制債務水平，在貸款期限與融資成本之間取得平衡。在管理借貸時盡可能將還款時間平均分散於不同年份，以減低再融資的時間壓力及成本。

2020年本集團並無債券到期，而優先票據將於2021年到期。本公司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於2018年12月10日獲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批准發行剩餘的人民幣29億元額度。除此，本公司亦可使用該全資附屬公司於2020年1月19日獲得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批准發行的人民幣50億元綠色債券額度。因此，本集團有足夠的資源可以償還借貸。



## 流動負債淨值

本集團的流動負債主要為預收氣費和工程及安裝預收款，該部分資金是穩定且基本不會被退回，因此本集團會將資金投放到新項目發展，僅維持合理的現金水平，因而出現流動負債淨值情況。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本集團的優先票據將於一年內到期，導致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較去年高。本集團將持續觀望市場變化，擇機於境外發行長期債券以置換即將到期的優先票據，屆時流動負債淨額將得到明顯改善。

考慮到本集團擁有穩定的營運現金流、優質流動資產及良好的信用評級，加上手頭現金、未動用銀行信貸及發債額度充足，董事會信納本集團有能力應付營運需要及未來的資本性支出。

## 信用評級

期內，三家國際評級機構（標準普爾、穆迪、惠譽）繼續給予本公司優越的信用評級。國內最大信用評級機構聯合信用評級有限公司亦維持對本公司於中國境內專門負責境內業務的投資性的全資附屬公司新奧（中國）燃氣投資有限公司AAA最高級別的信用評級及「穩定」展望。該評級結果皆反映了

本集團財務狀況非常穩健，可產生高度可預見和穩定的營運現金流。本公司管理層相信良好的信用評級將繼續為本集團長遠發展提供更充足的財務資源。

自本公司公佈控股股東層面的重組以來，穆迪一直予以正面的評價，認為重組對本公司沒有根本性的變化，因此維持本公司Baa2（穩定）的信用評級。標準普爾相信重組不會對本公司的業務經營構成直接影響，認為本公司個體評級狀況不受影響，惟重組後的架構會導致彼可能需要採用集團評級方法論以評估本公司的信用評級。由於該重組尚未完成，標準普爾於期內並無調整本公司的信用評級，維持BBB+（負面觀察）。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的信用評級概述如下：

	標準普爾	穆迪	惠譽
長期信用評級	BBB+	Baa2	BBB
展望	負面觀察	穩定	穩定

## 或有負債

本集團於2020年6月30日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 財務擔保責任

於2020年6月30日，本集團向銀行就授予一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貸款提供擔保。在報告期末日已被動用的擔保貸款約為人民幣6.33億元（2019年12月31日：人民幣7.26億元）。

## 資本開支及承擔

### (a) 資本開支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8.60億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人民幣33.84億元），主要用於管道燃氣項目、綜合能源項目及新項目收購。

### (b) 資本承擔

於2020年6月30日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2020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9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有關於下列已訂約但未於簡明合併 財務報表中撥備之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939	1,021
- 合營企業之投資	580	495
- 聯營公司之投資	424	518
- 其他股權投資	5	259

### (c) 其他承擔

本集團自2016年承諾向三家國際供應商採購LNG氣源。合同中訂明，LNG氣源的交付從2018年開始，持續5至10年。本集團有義務就已訂約但未交付的數量向供應商「照付不議」支付款項。

董事認為，該等LNG採購合同是根據本集團的預期採購、銷售及使用情況，以及以獲取非金融項目為目的而簽訂及繼續持有，LNG將用於滿足本集團的管道燃氣客戶和批發客戶的國內天然氣消費需求。因此，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上述LNG採購合同自初始確認不被視為衍生金融工具。

該等合同的相關採購價格將參照若干變數釐定，例如市場上普遍的石油價格指數，並以美元計價。董事評估了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經濟風險和特徵，並認為它們與相關主合同的經濟風險和特徵緊密相連。因此，嵌入式衍生工具於合併財務報表中不會與LNG採購合同分開確認為衍生金融工具。

## 商品價格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在中國，絕大部分收入與支出以人民幣為主，在運營上並無重大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除上文提述以外幣計價的借貸外，主要來自以美元計價的LNG國際採購。

### 國際LNG採購合同

本集團目前擁有三家國際進口LNG長期採購合同，並均已實現常規化運營。國際採購的定價主要與國際原油價格掛鉤，為了應對國際採購產生的商品價格風險敞口，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風險管理政策和商品套保制度，旨在通過對一定合理比例的LNG年度購銷計劃進行套期保值，以規避國際能源價格波動等因素對集團業務經營產生的不利影響，從而穩定公司國際LNG採購成本並降低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於2020年1月1日起採用了對沖會計政策，以體現套保工具與實貨敞口的相關性，並減少因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帶來對利潤表的波動。期內，由於會計政策、油價及其他估值因素變動的影響，導致商品衍生合同產生的公平值變動收益同比減少人民幣7.05億元。本集團將繼續維持嚴謹的風險管理策略，顯示本集團致力於建立良好企業管治。

本集團已引進國際領先的大宗商品能源貿易風險管理系統（ETRM）並開發了對應的移動端APP管理體系，該系統可以將衍生品交易與實體貿易相結合，實現高頻次、多維度的精準數字化綜合風險管理。此外，本集團還將繼續不斷完善現有的套期保值策略、業務授權及風險管理體系，從而更好地對本集團國際LNG採購相關的風險進行管理。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準則及慣例，以及討論了審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財務報告事宜。審核委員會亦維持與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有適當關係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和建議。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獨立核數師，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對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的中期財務報告進行審閱工作。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已於2020年8月18日召開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及中期財務報告。

## 購買、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除了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以19,027,495港元的代價於市場上購買本公司270,000股股份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列的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因在本公司所擔任的職位可能擁有本公司的內幕消息（此詞彙與香港法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詞彙具相同涵義）的高級管理人員及知悉本集團相關協商或協議或任何消息之人士，亦已被要求遵守《標準守則》。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 信息披露及於聯交所和公司網站刊載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46(10)段所規定的所有資料，並已於本公司網站www.ennenergy.com和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

本公司之2020年中期報告將於2020年9月4日（星期五）或前後載於本公司和聯交所「披露易」網站，並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新奧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玉鎖

香港，2020年8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由下列人士組成：

### 執行董事：

王玉鎖先生（主席）  
韓繼深先生（首席執行官）  
張宇迎先生（總裁）  
王冬至先生

### 非執行董事：

王子崢先生  
金永生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志祥先生  
阮葆光先生  
羅義坤先生  
嚴玉瑜女士